

西安航空学院（处室）文件

西航质评字〔2020〕8号

关于选聘2020-2021学年学生教学信息员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为持续加强本科教学过程全面监控,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监控的主体作用,及时准确地了解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,征求学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及建议,不断完善教学质量监控和教学信息反馈体系,根据《西安航空学院本科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》(西航院字〔2017〕76号)相关规定,拟在全校本科生班级选聘2020-2021学年学生教学信息员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选聘方式及范围

在全校本科生班级内,采取个人自愿报名,二级学院推荐、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处审核确定的方式,凡具有西安航空院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,符合条件者均可应聘西安航空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。

二、选聘名额

每个班级选拔1名学生担任教学信息员。

三、选聘条件

1. 教学信息员应为全日制在校本科生。
2. 思想觉悟高，责任心强，自愿参与学校教学质量监控工作。
3. 工作积极，能够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地反映实际情况。
4. 学习成绩优良，沟通能力强，具有一定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。

四、教学信息员的考核与奖惩

1. 质评处定期对学生教学信息员提供的信息量、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影响力等进行工作考核。
2. 按照考核结果，根据《西安航空学院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及管理办法》（西航院字〔2012〕74号）第二课堂学分评分标准进行加分；对于表现突出者，授予“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证书；对于未能履行职责者给予批评教育。

五、选聘程序

1. 各二级学院学生管理科应做好宣传和动员工作，凡符合条件的学生均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学生管理科报名，并填写《西安航空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申请表》。
2. 各二级学院学生管理科负责对报名应聘的学生进行择优选取，每个班级推荐1名教学信息员，并于11月5日前将《西安航空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申请表》及《西安航空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汇总表》纸质文档报送至质评处办公室（沣惠校区教学主楼12楼1224，阎良校区阎科楼235），同时将“汇总表”电子文档发送至zpc@xaau.edu.cn邮箱。

3. 质评处对各学院推荐候选人进行审核，最终确定西安航空学院 2020-2021 学年学生教学信息员名单，并于质评处网站公布，同时通知各二级学院。

附件 1: 《西安航空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申请表》

附件 2: 《西安航空学院 2020-2021 学年学生教学信息员汇总表》

注：通知及附件电子版请在质评处网站（<http://zpc.xaau.edu.cn>）下载。



抄送：校领导

西安航空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处 2020年10月30日印发
